

# 美商悠樂芳台灣分公司退貨申請單

會員編號 \_\_\_\_\_ 會員姓名: \_\_\_\_\_ 購買日期: \_\_\_\_\_ 退貨日期: \_\_\_\_\_

訂單號碼		產品代碼	
產品名稱		手機號碼	
產品編號		RMA 退貨編號	
選擇退貨的原因: A.擴香器損壞 B.漏油 C.氣味 D.份量少 E.過敏 F.其他			
A. 擴香器損壞原因	是否有電源? 有 / 沒有	噴口是否堵塞? 有 / 沒有	
	是否正常運轉? 有 / 沒有	曾有用過酒精清潔? 有 / 沒有	
	是否有噴霧? 有 / 沒有	其他:	
B. 精油漏油	白色內蓋變形 / 外蓋破裂 / 外蓋鬆 / 其他:		
	精油剩下的量 3/4 / 一半 / 1/4 / 空的		
C. 氣味	描述:		
D. 份量少	精油剩下的量 3/4 / 一半 / 1/4 / 空的		
E. 過敏反應	紅疹 / 刺痛 / 發熱 / 其他(包含醫生診斷證明)		
F. 其他:			

(虛線底下請自行填寫退貨折讓證明單,或僅需填寫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地址及簽名或蓋章以授權美商悠樂芳代您填寫相關內容)

## 營業人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證明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原發 開 票 立 銷 單 貨 位	名稱	美商悠樂芳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						
	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2	4	8	0	8	0	2	6
	營業所在 地址	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89 號 8F							

開立發票						退貨或折讓內容				(打√)備註			
聯式	年	月	日	字軌	號碼	品名	數量	單價	退出或折讓		應稅	零稅率	免稅
									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)	營業稅			
合						計							

本聯交付原銷貨人作為銷項稅額額之扣減憑證。

本證明單所列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,確屬事實,特此證明。

原進貨營業人 名稱: \_\_\_\_\_ (簽名或蓋章) 地址: \_\_\_\_\_ 縣 \_\_\_\_\_ 鄉市 \_\_\_\_\_ 村 \_\_\_\_\_ 街  
 (或原買受人) \_\_\_\_\_ 市 \_\_\_\_\_ 鎮區 \_\_\_\_\_ 里 \_\_\_\_\_ 路  
 身分證統一編號: \_\_\_\_\_ 段 \_\_\_\_\_ 巷 \_\_\_\_\_ 弄 \_\_\_\_\_ 號 \_\_\_\_\_ 樓 \_\_\_\_\_ 室

★★ 請務必填上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地址及簽名或蓋章,連同原購買之統一發票與帳單明細及退貨產品寄回公司。